



全国贸促工作先进个人



周怡君
中国贸促会发展研究部合作处二级主任科员

周怡君同志综合素质过硬,连续3年参与组织筹办外资企业座谈会,在部委邀请、嘉宾接待、企业走访、报告反馈等工作中展现出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参与合作机制建设有声有色,参与促成中国贸促会与13个中央单位、31个省市区和副省级城市签署合作协议,推动协议落实落地;重要文稿起草能力突出,近3年累计参与起草上报党中央、国务院报告及重要讲话、文章等各类重要文稿100余篇;工作作风踏实严谨,在疫情严重期间不离岗,及时反映并帮助企业协调解决急难愁盼问题。特别是在北京世园会筹办期间,该同志驻扎会场工作60多天,在高温酷暑下走遍展馆深入调研并协调解决展品运输、客流引流等问题。作为优秀青年干部,周怡君同志被组织选派参加中央和国家机关党校青年干部专题培训学习。该同志曾获得2020年度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嘉奖,被评为庆祝中国贸促会建会70周年大会暨全球贸易投资促进峰会先进个人、北京世园会筹备工作先进个人等。



常娟
河北省邯郸市贸促会国际合作处一级主任科员

常娟同志始终对工作充满热情,时刻保持着“箭在弦上”的状态,面对工作量大、任务繁重的日常工作,能够克服自身困难,主动加班加点,圆满完成各项任务。近年来,该同志紧紧围绕“一带一路”倡议,积极带领企业“走出去”,多渠道将境外客商团组“请进来”,促成了邯郸市钢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哈萨克斯坦铜业集团首批500吨锻造钢球采购订单,双方合作建厂也在沟通接洽中;帮助企业搭平台、聚商机、促合作,推进企业入驻海外仓建设,组织举办了“丝路机遇——海外仓布局与跨境贸易创新线上交流研讨会”,促成邯郸市首批37家外贸企业优质货品入驻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GOODY海外仓营销中心。10余年来,常娟同志共办理原产地证明书、国际商事证明书、代办领事认证等各类法律单据近4万份,接受企业咨询3000余条,组织企业线下培训30余次,积极为出口企业提供高效快捷的商事法律服务。



商飞
浙江省绍兴市贸促会商事调解处处长、一级主任科员

商飞同志坚持大局意识和改革精神,认真履行ECO工作组组长职责,组织全系统ECO专家承接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交办事项,助力做好商事认证数字化转型;积极拓展签证服务网络,在全市的行政服务中心大厅内设立6个签证点,实现企业原产地证申领全市通办;为减轻国外反倾销对外贸企业的负面影响,针对本市企业越南基地部分产能转移至泰国,但受限于泰国产能和疫情造成开工不足的问题,他和同事充分利用原产地规则,为企业提出合理化建议,有效帮助企业渡过难关。为保证出证规范,该同志带领团队为企业开发了一套证书打印软件,为企业签发加工装配证书1358份,涉及金额1.65亿美元。疫情期间,商飞同志坚持为企业做好商事认证服务,为企业出具疫情相关的事实性证明,并主动对接法院、司法、律协、仲裁和院校等部门机构,为构建涉外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更好服务保障绍兴市高水平开放新格局贡献力量。



张亮文
湖北省贸促会办公室二级主任科员

张亮文同志在贸易投资促进、文稿写作、调查研究等方面做出了突出成绩,如协助落实中国贸促会与湖北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揭牌中国贸促会(湖北)营商环境监测中心、中国贸促会(湖北)自贸试验区服务中心,引进世界500强企业霍尼韦尔公司在鄂设立新兴市场总部暨研发中心等重大项目;近5年为接待全球108批政商代表团、举办迪拜世博会“湖北日”等27场专题推介活动提供翻译及材料撰写服务;参与湖北省贸促会服务外资企业工作专班,承担材料撰写工作;参与RCEP、贸易便利化等专题调研,报告得到湖北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5篇成果收录国家和省委核心刊物。张亮文同志切实践行初心使命,在实际工作中体现贸促担当,在2019至2021年度工作中做出较大贡献,记三等功1次,先后被评为优秀党务工作者3次、优秀党员1次、文明个人1次、优秀青年2次。



聂新宇
广西壮族自治区贸促会法律事务部部长

聂新宇同志注重带好队伍,发挥集体智慧,探索新形势下商事法律工作新路径,创下多个“第一”:推动国际通行的诉讼、仲裁、调解、协商四大商事纠纷主要解决途径全部落地广西,形成国际商事争端多元化解决机制;牵头承办中国—东盟商事法律合作研讨会等重要活动;推动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南宁国际商事法庭挂牌;设立贸仲第一家自贸试验区办事处和唯一一个东盟庭审中心以及海仲第一家自贸试验区办事处;成立全国首个贸促系统主管的广西商事调解协会;与广西高院签订《涉外商事纠纷诉调对接合作备忘录》,并被首次写入广西高院工作报告;成立广西自贸试验区第一家商事调解中心和第一家商事争议诉调对接中心;作为调解员成功调解2021年全国贸促系统标的金额最大的调解案件;出台广西第一个服务高质量实施RCEP行动计划;推动成立广西第一家县级贸促会和第一家商事调解办事处。中国贸促会先后刊发12期工作参考推广广西商事法律经验。



于占洋
北京市贸促会国际展览部二级主任科员

于占洋同志旗帜鲜明,勇挑重担,多次参与重大国事活动服务保障,先后组织接待60余位境内外嘉宾;严谨专业,主动克服实际困难,起草20余部规范指引,编制10余项工作“两案一表”;组织能力强,先后参与组织筹办多个行业顶级展会,促进了北京市会展业发展。于占洋同志践行贸促服务初心使命,帮助企业抗击疫情,新冠疫情以来主动调研40余家会展、场馆企业机构,了解诉求,反映需求,有效促进其纳入北京市促进中小微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保障范畴,成功为企业争取3000余万资金补助;组织60家企业机构参加国际性经贸活动,推介北京品牌,促进务实合作。疫情期间,于占洋同志积极响应北京市委党员干部“双报到”要求,参与社区疫情防控,组织开展567户1765名居民生活物资保供工作,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后,坚持“乙类乙管”政策,获得社区居民一致好评,被居委会评为“抗疫卫士”。



陈正伟
吉林省贸促会秘书长、一级调研员

陈正伟同志坚守贸促事业,高质量完成多项吉林省政府重点工作,统筹协调多次国内国际重要会议,牵头筹办跨国公司吉林行系列活动,积极聘请专家,提升吉林省对外开放智库支撑水平。近年来,该同志推动对外经贸创新发展、织密服务企业网,同40余个国家、近50家对口机构建立密切联系,签署合作协议,组织近千余户企业参加国内外线上线下经贸活动,助力企业拓市场、增订单、稳增长。陈正伟同志促进机制平台建设,牵头落实中国贸促会与吉林省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编写十四五吉林贸促事业发展规划;发挥专业特长,积极开展国际商事仲裁、调解业务的推广培训拓展工作,服务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搭建国际经贸信息平台,助力防疫物资出口,编发多期《新冠肺炎疫情国际市场供求信息参考》《吉林省医疗防护用品企业名录》。该同志热爱贸促事业,主动作为、履职尽责,多次受到中国贸促会和吉林省委、省政府的肯定和表彰。



汪大庆
安徽省芜湖市贸促会一级主任科员

2002年芜湖市贸促会成立伊始,汪大庆同志就主动请缨投身其中。该同志20年来坚守初心,扎根贸促事业,深入企业调研,先后起草了数十份专业调研报告,为经济发展献策;积极落实中国贸促会工作部署,创新拓展贸促新业务,牵头协调成立中国海事仲裁调解芜湖办事处。汪大庆同志在工作中积极发挥职能,参与策划组织举办了近百场会展,打造了多个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会展品牌,助力推动芜湖平台经济跨越式发展;积极投身“双招双引”工作,助力总投资200亿元的比亚迪新能源动力电池长三角制造中心等一批重大项目落户芜湖。他积极服务中德(芜湖)中小企业合作区建设,协助芜湖自贸区开展高层次经贸合作活动,推动芜湖高水平对外开放。该同志还积极组织数百家企业前往“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参加经贸活动,帮助企业克服疫情影响,助力开拓国内外市场。



陈伟斌
广东省东莞市贸促会会务展览科科长

陈伟斌同志政治站位明确,勇于攻坚克难,积极应对疫情挑战,圆满完成企业复工复产指导服务和经济运行监测工作,组织东莞市国际商会开展“关爱百企”走访活动,帮助企业探索发展新路径。陈伟斌同志积极推动贸易促进方式多元化,组织多家企业参加重点涉外数字展览会,推进“东莞制造”云对接云展销;加大国家、省市重点品牌展会统筹对接力度,筹建东莞市RCEP商协会联盟,举办RCEP政策宣传和实操培训,服务国内国际双循环;锐意创新积极进取,牵头组建东莞外资外贸智库,推进市国际商会实体化运作;拓展引引外联交流渠道,举办“东莞—澳门投资交流会”等多项经贸交流活动,加强重大项目招引落户;推进服务体系建设,举办系列线上宣讲活动,推动自有品牌培训平台建设,2020年至今,牵头举办12期“东莞贸促讲堂”系列线下培训活动,全方位提升外贸企业自身能力建设,为企业解决生产经营困难,拓展市场提供支持和帮助。



黄罗军
海南省贸促会法律事务部一级主任科员

黄罗军同志热爱贸促事业,参与制定了《海南省多元化解纠纷条例》,并主持编写了《建立和完善具有海南自贸区(港)特色的多元化商事纠纷解决机制,努力打造商事纠纷解决新高地》制度创新案例。他积极推进诉调对接机制创新,与海南第一涉外民商事法庭创立“一站式”诉调对接合作机制,2019年10月首次运用该机制及ODR平台就成功调解一起涉韩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涉案金额250多万元;深耕商事法律业务,推动海南自贸港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积极为企业搭建多元纠纷化解平台,牵头举办2021年国际调解高峰论坛,组织开展企业国际化经营合规风险排查、“贸法通”海南服务月等活动,为企业“走出去”遇到的涉法问题提供服务,受理帮助企业解决经营中遇到的各类问题1200余起。2019年以来,该同志受理商事调解咨询170多次,调解案件31件,涉案金额约2亿元。2019年、2020年连续两年被评为“全国贸促系统优秀调解员”。



(本版文字整理:本报记者 张寒梅 马晓玥)